附件1-1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

**部门（单位）预算**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市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由市政府领导联系，为正县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国家红十字会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定我市红十字会工作发展规划、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章程》，依法指导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工作。

（三）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协助政府开展应急救援和救助工作，参与灾后重建。

（四）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应急救护培训和现场急救工作，在高危行业、易发生意外伤害的行业和人群中普及初级救护和防灾、防病知识；按照上级红十字会的部署，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五）组织管理全市红十字志愿者队伍，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开展捐献造血干细胞、遗体、器官、组织的宣传、动员、组织工作。

（六）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红十字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厅（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淮北市红十字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包括红十字会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淮北市红十字会本级 |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  |  |  |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红十字事业快速发展。**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保护人的生命健康、维护人的尊严是红十字会宗旨和职责，市红十字会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最重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把握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重要论述和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紧密结合，与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紧密结合，与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紧密结合，切实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转化为本系统、本部门具体实践行动。

**二是助力健康淮北建设，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围绕健康淮北，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应急救护”品牌。继续实施应急救护培训 “六进”活动，在全社会普及应急救护知识，以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高校救护站、市交警安全教育学校培训基地等应急救护服务阵地建设为依托，提升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在全社会普及程度，全年确保完成普及培训不少于2万人、救护员培训不少于2800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三是强化应急建设，融入我市应急救援工作。**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应急救援”品牌，完善自然灾害救援应急预案，按照防灾减灾救灾联动机制要求，积极参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加强救援队伍建设，推进濉溪县和三区建立红十字救援队，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积极参与各类大型活动应急保障服务，持续提升红十字应急救援能力。

**四是实施人道救助，助力保障改善民生。**聚焦关爱生命健康，培育“红十字救在身边—爱心相髓”品牌，扩大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采样数量,提升造血干细胞捐献成功率。推动人体器官、遗体捐献制度化建设，在二甲及以上医院开展点对点捐献宣传，使越来越多的人了解、支持、参与到捐献事业中来，挽救更多垂危的生命。继续落实总会救助重大疾病“红十字天使计划”项目以及我市人道救助计划，组织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让广大群众切实体会到党和政府的温暖、红十字的人道关爱。

**五是推进深化改革，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采取切实措施持续推进在市级红十字会设立党组、优化内设机构等改革重点工作。以濉溪县为重点，加大在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等建立红十字会基层组织，以初级救护员培训为抓手，推动发展红十字会员和志愿者，融入城乡社区治理，推进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六是不断加大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围绕我市工作大局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红十字会业务工作与宣传工作协调共进。聚焦红十字会主责主业、重点工作、特色亮点、创新探索，精心策划宣传红十字发展成就，宣传先进典型，讲好红十字故事，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传播人道理念、弘扬红十字精神。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收支总预算145.0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收支总预算145.0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收入预算145.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5.03万元。

**（一）本年收入145.0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03万元，占86.21%，比2022年预算增加16.33万元，增长15.02，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0万元，占13.79%，与2022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与2021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

三、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支出预算145.0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33万元，增长33.42，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90.73万元，占62.5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54.3万元，占37.44%，主要是人道救助公益金、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行政运行、应急救护培训。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45.03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5.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45.03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5.03万元，占86.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11万元，占77.30%；卫生健康支出3.75万元，占2.59%；住房保障支出9.17万元，占6.32%；其他支出20.00万元，占13.79%。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5.0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33万元，增长29.06%，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5.03万元，占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11万元，占89.67%；卫生健康支出3.75万元，占3.0%；住房保障支出9.17万元，占7.3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124.5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0.63万元，增长29.06%，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以及红十字事业项目经费调整到行政运行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0.64万元，与2022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6.4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69万元，增长71.16%，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和缴费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2.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45万元，减少14.29%，减少原因主要是政策性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1.56万元，比2022年增加8.28，增长252.4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和缴费基数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3.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4万元，增长124.3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和缴费基数调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3.7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3万元，增长118.0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缴费基数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0.9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37万元，增长59.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和缴费基数调整。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0.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1.52万元，公用经费9.21万元。

**（一）人员经费81.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9.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专用材料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2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54.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1.8万元，增长（下降）17.85%，原因主要是项目规模变动。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5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3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2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项目概述：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团体，是政府救助工作的助手.用于开展人道救助公益活动、保障红十字会依法履行职责的救助经费。

（2）立项依据：皖政[2014]53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淮政{2016}90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3）实施主体：淮北市红十字会

（4）起止时间：2023-2024年。

（5）项目内容：开展人道救助公益活动。

（6）年度预算安排：20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人道救助金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 淮北市红十字会079001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红十字会 |
| 项目来源 | | | 皖政[2014]53号、淮政{2016}90号 | | 项目期 | 2023年1月-12月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0万元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0万元 | |
| 上年结转 | | 0 | |
| 其他资金 | | 0 | |
| 年度目标 | 2023年度开展“博爱送万家，两节送温暖”和人道救助活动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博爱送万家，两节送温暖” | ≥200人 | |
| 指标2：根据当年大病、困难群众求助数量救助 | ≥40人 | |
| 质量指标 | | 严格按照淮北市红十字会人道救助实施办法执行 | 优秀 | |
| 时效指标 | | 按省红会要求长年开展 | 长年开展 | |
| 成本指标 | | 对大病困难群众给予救助金，购买米面油等去慰问困难群众 | 2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通过对大病、困难群众的救助，减轻其生活经济压力 | 减轻经济压力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通过对大病、困难群众的救助，减轻其生活经济压力，促进社会的和谐与发展 | 减轻经济压力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通过对大病、困难群众的救助，减轻其生活经济压力 | 生态效益显著提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项目持续开展，影响长期发挥作用 | 持续影响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满意度 | 95% | |

2、**“应急救护培训”项目。**

（1）项目概述：为认真贯彻淮政{2016}90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全社会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的主体作用，推动全市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助推和谐淮北建设。应急救护培训支出包括日常培训用教具、教材、授课费、办公用品、印刷费用、宣传费用、红十字报刊订阅、三角巾、绷带、夹板等培训用辅助材料、急救包、培训活动中相关工作人员及红十字志愿者产生的误餐费用及相关交通费用。

（2）立项依据：皖政[2014]53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淮政{2016}90号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3）起止时间：2023-2024年。

（4）项目内容：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全社会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的主体作用，推动全市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助推和谐淮北建设。应急救护培训支出包括日常培训用教具、教材、授课费、办公用品、印刷费用、宣传费用、红十字报刊订阅、三角巾、绷带、夹板等培训用辅助材料、急救包、培训活动中相关工作人员及红十字志愿者产生的误餐费用及相关交通费用。

（5）年度预算安排：12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应急救护培训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 淮北市红十字会079001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红十字会 |
| 项目来源 | | | 皖政[2014]53号、淮政{2016}90号 | | 项目期 | 2023年1月-12月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2万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2万 | |
| 上年结转 | | 0 | |
| 其他资金 | | 0 | |
| 年度目标 | 按照红十字会要求，开展救护培训，培训3500名救护员、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每年开展应急救护普及知识培训 | ≥20000人 | |
| 指标2：按照省红会要求，开展救护元培训 | ≥3000人 | |
| 质量指标 | | 培训救护员技能达标 | 救护技能达标 | |
| 时效指标 | | 按省红会要求长年开展 | 长年开展 | |
| 成本指标 | | 救护员培训师资费、场地费、教材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成本 | ≤12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通过培训，使其拥有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保护群众生命安全及自身健康，减少发生疾病的概率，增加群众的收入 | 减少经济支出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培训群众拥有救护知识保护好自身安全，使其拥有自救及救人方面的技能，促进社会的和谐与进步。 | 掌握救护知识，做到救人和自救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培训群众拥有救护知识保护好自身安全，使其拥有自救及救人方面的技能，减少疾病的发生，减少产生医疗废弃物的数量 | 减少产生医疗废弃物的，改善生态环境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项目持续开展，影响长期发挥作用 | 持续影响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满意度 | 95%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1.65万元，增长21.83%，是人员变动及定额调整。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红十字会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淮北市红十字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淮北市红十字会2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